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115 年員工旅遊招標規範書

一、採購案名：115 年員工旅遊活動

二、投標廠商資格及應檢附文件：

- (一) 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須為 J902011\_旅行業之設立登記)
- (二) 廠商納稅證明
- (三) 旅行業執照
- (四)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當年度會員證書
- (五) 旅行業履約責任保證保險單
- (六) 有合格證照之領隊(至少二位)

三、履約期限：自決標日起至 115 年 9 月 30 日止

四、預算金額：新台幣\$1,400,000 元整，採固定費用，請讓品質提升。

1 日遊活動 A 行程：預估金額約新台幣\$700,000 元 (140 人次\* \$2500 元\*兩梯次。)

1 日遊活動 B 行程：預估金額約新台幣\$700,000 元 (140 人次\* \$2500 元\*兩梯次。)

以預估參加人數乘以各行程單價，每梯次各約 140 人，預估 4 輛車。

兩個行程\*兩梯次\*每梯次 140 人=總人數共約 560 人次估算，但仍以實際報名參加人數為準。

每車至少 35 人始得成團發車，人數如有低於 35 人則由福委會協調更改行程梯次，或決定取消此梯次，或由福委會補足共同分攤之費用，請提供增加開銷的計算基準，各行程及車次均應先經本中心福委會同意始得發車。惟實際報名人數若未達預估人數，不得依此項向本中心求償預估之費用。3 歲以下嬰幼兒不佔遊覽車位置、不使用餐點，廠商須提供相應行程之嬰幼兒報價。

五、活動行程：

- (一) 出發日期：預計於 A 行程兩梯次分別於 115 年 8 月 22 日與 115 年 9 月 5 日舉行；B 行程兩梯次分別於 115 年 8 月 23 日與 115 年 9 月 6 日舉行。活動日期由本中心福委會獲得報名相關資訊後並完成相關作業後，通知承辦旅行社辦理。
- (二) 旅遊景點：實際旅遊路線經雙方協調同意後，則不限原訂規格書內容。

路線規劃	人數、活動內容、旅遊團費及相關事項	
<b>A. 三峽熊空農場 &amp; 新北市美術館 &amp; 三峽老街</b>  公司指定地點出發(車上用早餐)→黃三峽熊空農場→中餐(日本欣葉料理)→三峽老街自由行→綠舞日式主題園區→賦歸	人數	最低出車人數為 35 人/車。人數若低於 35 人由生技中心協調至其他梯次/行程。 以 40 人/車估價，最後一車若未滿 40 人，由生技中心補足差額。 預估人數：以實際報名參加人數為準。
	活動	三峽熊空農場 新北市美術館 三峽老街

	旅遊團費	<p>餐飲： 需提供葷、素菜單內容。 含早餐與午餐，兩餐金額總和不得低於新台幣 400 元/人。 早餐：麥當勞、摩斯漢堡或同等級元氣早餐，並附上茶飲或咖啡。 午餐：日本欣葉料理，葷食餐點需含肉類和/或海鮮 <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1</u></p>
		<p>觀光行程： 三峽熊空農場 新北市美術館 三峽老街自由行</p>
		<p>遊覽車：為 5 年內公司車，40 人座以上雙層豪華型冷氣遊覽巴士。 <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2</u></p>
		<p>保險：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責任保險及履約保險，每人至少新台幣 200 萬元以上旅遊責任險（含 10 萬元醫療險），<b>廠商最遲應於出發一週前交付保險證明交付給本中心。</b></p>
		<p>服務：每輛車上應安排有旅行社服務證及具服務經驗之專業領隊人員 1 名隨車服務。依行程內容印製旅遊活動手冊，每人 1 份。 <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4</u></p>
		<p>車程：沿途需安排如廁休息地點。<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5</u></p>
		<p>總價：包含全部旅程中所列一切費用，即遊覽交通費、膳食、過路(橋)費、停車費、門票、領隊司機服務費、保險費、行政費；若有自費部分請特別註明。<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6</u></p>

路線規劃	人數、活動內容、旅遊團費及相關事項	
<p>B. 林美石磐步道 &amp; 龜山朝日濱海拉拉車 &amp; 蔥油餅 DIY</p> <p>公司指定地點出發(車上用早餐)→林美石磐步道→午餐→龜山朝日濱海拉拉車→蔥油餅DIY→賦歸</p>	人數	<p>最低出車人數為 35 人/車。人數若低於 35 人由生技中心協調至其他梯次/行程。 以 40 人/車估價，最後一車若未滿 40 人，由生技中心補足差額。 預估人數：以實際報名參加人數為準。</p>
	活動	林美石磐步道 & 龜山朝日濱海拉拉車 & 蔥油餅 DIY
	旅遊團費	<p>餐飲： 需提供葷、素菜單內容。 含早餐與午餐，兩餐金額總和不得低於新台幣 400 元/人。 早餐：麥當勞、摩斯漢堡或同等級元氣早餐，並附上茶飲或咖啡。 午餐：煙波大飯店宜蘭館燦燦好食 or 寒沐酒店 MU table ，葷食餐點需含肉類和/或海鮮 <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1</u></p>
		<p>觀光行程： 林美石磐步道 龜山朝日濱海拉拉車 蔥油餅 DIY</p>

	<p>遊覽車：為 5 年內公司車，40 人座以上雙層豪華型冷氣遊覽巴士。 <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2</u></p> <p>保險：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責任保險及履約保險，每人至少新台幣 200 萬元以上旅遊責任險（含 10 萬元醫療險），<b>廠商最遲應於出發一週前交付保險證明交付給本中心</b></p> <p>服務：每輛車上應安排有旅行社服務證及具服務經驗之專業領隊人員 1 名隨車服務。依行程內容印製旅遊活動手冊，每人 1 份。 <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3</u></p> <p>車程：沿途需安排如廁休息地點。<u>其他事項:請看附註 4</u></p> <p>總價：包含全部旅程中所列一切費用，即遊覽交通費、膳食、過路(橋)費、停車費、門票、領隊司機服務費、保險費、行政費； <b>若有自費部分請特別註明。</b></p>
--	--

#### 附註 1

- (1) **廠商簡報、企劃書提出參考之用餐地點，餐廳選擇應經福委會同意**
- (2) 若為桌菜形式，每桌以 **10 人** 為原則，需為**素食者**備妥等值之素食套餐(一人一套)或因人數多寡可調整成合菜方式，品質及份量要符合本中心要求，每餐份量若有不足，須當場補足。需於活動出發前 7 天將確定菜單送至中心福委會備查。
- (3) 供餐應符合衛生安全標準，參與旅遊人員（廠商人員除外）**五分之一**以上有身體不適，如嘔吐、腹瀉、頭暈或類似食物中毒等現象，廠商須負所有檢驗、醫療及賠償責任。
- (4) 廠商提供確定之用餐地點、菜單（量）情形。
- (5) 廠商應善盡履約及監督用餐品質責任，自不得為獲取較高利潤，影響飯店（餐廳）以降低平日供應水準之行為，若經查證屬實，廠商應付此總餐費之 **10 倍** 差價賠償責任，承商不得異議。

#### 附註 2

- (1) 為 **5 年內公司車，40 人座以上雙層豪華型冷氣遊覽巴士**，並須經監理單位登記檢驗合格者，備有氣墊式避震系統，車內不得放置易燃、爆裂或其他可能造成行車安全之物品，並備有消防器材、廁所、車窗擊破裝置及逃生門安全設備並於所有乘客上車後，應在車內播放安全逃生資訊影片。檢附安全門之操作要領及中文解說，所有車輛之車籍資料須於活動出發前 **7 天** 送至中心福委會查核。
- (2) 負責駕駛車輛人員必須持有合格之大客車駕駛執照 **5 年以上**，且無重大肇事及酒駕違規紀錄，無社會一般人士認定之不良嗜好或習慣而影響行車安全。

**該車輛須經交通監理單位檢驗合格，其中包含但不限於定期檢驗紀錄。行車途中乙方駕駛應受甲方各車領隊之合理指導，不得拒絕。但乙方駕駛仍應依其專業提供服務。有發生故障及交通事故者，乙方駕駛員應即向乙方報告並由乙方負應變措施之責，並負擔因此所生之一切費用。乙方駕駛條件：出車時服裝整齊（不得袒胸露背、穿內衣、拖鞋、背心）與禁嚼檳榔、無不良前科紀錄或甲方曾認為有不適任者、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及職業道德、不得於車內抽煙、嚴禁酒後駕車、對甲方乘車同仁態度和藹。乙方應於平日與行車出發前進行車輛內、外清潔及保養檢查工作（包括但不限於，煞車、機件、輪胎深度等）。乙方就該車輛應與汽車保養廠或具有汽車保養能力之人訂有保養契約，供甲方查驗。車輛應備有安全門與消防器材等安全設施，設施旁並有使用說明。車內不得放置違禁物品或其他危險物品，且應遵守主管機關有關法令規定。**

- (3) 每輛車內須備有空調及提供每人兩瓶合格礦泉水(600mL/瓶)、麥克風、錄放影機、電視、擴音設備，高級影音(含提供影片等)。嘔吐袋、急救箱。
- (4) 為防疫情傳播，車輛出發前應做好車體內、外、座椅等基本清潔與消毒措施。
- (5) 車輛出發前應查驗上述事項符合始得發車。

#### 附註 3

- (1) 每輛車上應安排有旅行社服務證及具服務經驗之專業領隊人員 1 名隨車服務。
- (2) 與本次行程之報名系統與相關文書製作。
- (3) 依行程內容印製旅遊活動手冊，每人 1 份，內容應包括參觀景點及餐廳(含菜單)介紹、用餐桌次、旅行社總領隊資料及其他注意事項等資訊，承商需在出發前 7 個工作天前交於本中心福委會。

#### 附註 4

沿途需安排如廁休息地點，除休息站外，不得安排車上或其他推銷行程，每次發車前應由該車所派專業領隊人員確實清點人數。

### 六、結案報告：

廠商應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交付各行程結案報告予本中心，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各行程團費價金結算資料、旅遊名單及費用明細、活動照片(含餐飲)、旅遊保險資料、車輛及駕駛資料。

### 七、請款方式：

- (一) 依實際報名參加人數結算費用，若臨時因疫情相關法規造成出團困難將再協商處理方式。
- (二) 付款方式，依合約相關規定辦理。
- (三) 廠商應於各梯次旅遊活動結束後，檢具參加人員(含眷屬)每人費用分攤明細表，提供本中心查核(驗)，以憑據以開立發票辦理請款。

### 八、服務建議書：廠商需提供書面資料乙式 7 份

(一)、服務建議書製作內容應包含評選項目及配分表及以下項目：

1. 行程規劃，請按照五、活動行程規定
2. 膳食安排，請按照五、活動行程規定
3. 交通工具，請按照五、活動行程規定
4. 信譽及實績，對於偶突發事件或臨時傷病之應變措施及處理程序(包含事故現場聯絡人及公司緊急聯絡人、傷害狀況發生如何處理、保險理處理事宜、緊急狀況處理流程圖)。
5. 公司特色
6. 允許名稱載明於服務企劃書、報告資料中
7. 雨天備案(例如需多久前告知或臨時變天的處理)
8. 旅遊活動手冊之樣本與應記載之項目。
9. 法令規範之重要事項
10. 活動當日，可供生技中心查驗使用之查驗表。

(二)、服務建議書製作格式建議如下：

1. 以 A4 之紙張繕打，但相關之圖說不在此限。
2. 以直式橫寫，但相關之圖說不在此限。
3. 請加目錄、編頁碼、加封面並裝訂左側成冊。
4. 內容次序請按製作內容建議排列。

5. 不含封面、目錄及附件，請勿超過 30 頁（單面印製 1 張計 1 頁；雙面印製 1 張計 2 頁）。

(三)、 評選項目及配分表：

評 審 項 目	配 分	評分項目配分
二、廠商專業能力、經驗及實績	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廠商背景規模與專業人力</li> <li>● 投入本案之專業人力規劃</li> <li>● 廠商與隨車領隊最近五年內曾辦理 150 人以上團體旅遊活動，履約績效卓著且有證明文件</li> <li>● 隨車領隊有政府認可急救相關證照</li> <li>● 具備大型活動(如：家庭日)辦理之實績經驗與能力</li> </ul>
一、行程規劃	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行程流暢、豐富</li> <li>● 具備景點解說</li> <li>● 符合綠色旅遊精神</li> <li>● 雨天備案規劃優良</li> <li>● 遊戲與活動設計有趣</li> <li>● 具備 DIY 行程內容</li> <li>● 客製化報名系統(需可記錄報名順序)</li> <li>● 膳食安排(菜色豐富變化、桌菜或其它形式供應)</li> </ul>
三、風險評估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車輛年份五年內(提供三年內可加分)</li> <li>● 傷害狀況、緊急狀況發生之處理流程</li> <li>● 若有疫情相關法規變化應變方式</li> <li>● 優於本案保險之規劃</li> </ul>
四、價格與其他回饋項目	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低於 40 人出車時補差額之優惠度</li> <li>● 同色車輛</li> <li>● 提供伴手禮</li> <li>● 具備對於自費旅客之收費方法</li> <li>● 報價明細完整度透明度高</li> <li>● 其他與本案有關之回饋或優惠項目</li> </ul>
五、簡報與答詢	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場簡報與答詢</li> </ul>

註：評選所提供之文件資料，將當做契約一部份。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各景點請儘量安排有解說人員指導。
- (二)、為瞭解服務品質，廠商應於本中心辦理招標時就隨車服務人員、導遊、領隊等提出資料或說明。
- (三)、付款方式:依合約規定辦理。
- (四)、活動出發日因不可抗拒之氣候時，需於出發前進行備案地點，備案地點需福委會同意後，方可進行，廠商應予配合。
- (五)、活動出發日或日前，如遇颱風等人力不可抗拒之天災時，得視情況順延舉行，所有費用（含預付定金、保證金、團費等）得予保留，廠商應予配合。
- (六)、旅程之一切交通、遊覽、安全、**本合約及附件約定**等事項，承商未能遵守上述規定，**每違約事項**須扣繳新台幣貳萬元罰金。

#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 115 年員工旅遊一日遊查驗紀錄表

行程：\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內容		數量	查驗人
乘客	成人	位	
	小孩	位	
遊覽車		車	
餐飲	早餐	份	
	午餐	桌/人次	
	餐盒	盒	

※本單數量由得標廠商依實際準備數量填列，於活動結束，再交付中心福委會人員簽認後據以辦理核銷撥款。